

证券代码：836200

证券简称：国建新能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国建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1 月 2 日下午 14 时。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0 月 26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东城区东兴隆街 56 号北京汇 628 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于 2018 年 10 月 7 日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张松孝、戴建乐，付国丰、邹丹、闫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候选人。

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履职。在选出新任董事前，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

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二）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任期于 2018 年 10 月 7 日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提名张翼、周艳侠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成员，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履职，将与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组成第二届监事会。

上述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2. 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3. 自然人股东凭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4. 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的，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5.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年11月1日 9:00-17: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东城区东兴隆街 56 号北京汇 628 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邹丹 联系电话：010-63313562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兴隆街 56 号北京汇 628 室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 10 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国建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国建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8-049

国建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18日